



改革激发干事创业活力 治污攻坚改善环境质量

常州市凝心聚力打造长三角生态中轴



章瑶敏 摄

率先完成改革 创新突破推进“三个转变”

常州市生态环境系统在完成改革任务的基础上,促进了干部职工的作风转变,也推动了生态环境事业的良好发展,突出源头治理,协同减污降碳,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了常州市生态环境质量的总体改善。特别是生态缓冲区建设、涉磷企业排查整治、基层环保所规范化建设、党建品牌创建等工作,都走在前列。

明年常州市生态环境系统将以减污降碳为核心,以“生态中轴”建设为抓手,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补齐生态环境短板,进一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建设国际化智造名城,打造长三角中轴枢纽”作出更大贡献。

省以下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实施以来,常州市先行先试,率先完成改革任务,在总体框架、机构设置和编制职数等方面大胆创新突破,获得了国家、省级层面的高度肯定,被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评为全省“十佳环境保护改革创新典型经验”。

常州市生态环境系统实现了管理体制转变、执法体制转变、监测体制转变“三个转变”。市局实行省生态环境厅和地方法委政府的双重管理体制,县区局调整为市局的分局。

按照“体制上收、执法重心下移”思路,设立一个执法层级(市级执法),成立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下设7个执法分局,并在乡镇(街道)下派26个外勤派驻点(所)。积极探索并率先启动综合执法改革,率先出台环境执法人员轮岗交流及调配实施意见、外勤派出机构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设立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负责环境执法监测和应急监测,生态环境信息系统建设和大数据应用开发,移动源污染监管的技术支持。目前,已建成8个大气国控站点、4个大气省控站点、20个国控断面水质、31个省控断面水质、包括208个点位的大气污染热点网格精准溯源系统、62个乡镇(街道)空气站和27个区级交界断面水质。常州市生态环境指挥调度中心也建成投用,统筹环境质量问题、环境违法案件、突发环境事件、环境信访事项等突出环境问题的指挥调度工作。

从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再到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了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常州市生态环境系统将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精心组织理论学习,广泛开展培训活动,扎实做好舆论宣传,真正把六中全会精神学深悟透、落到实处。持之以恒正风肃纪,严格落实《江苏省生态环境系统工作人员十条禁令(试行)》等规定,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对顶风违纪行为从严查处、通报曝光。紧盯执法监管、危废处置、监测监控等重点领域,切实扎紧制度笼子,坚决防范廉政风险。通过党建和业务“双融合”,持续推动基层党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与业务挂钩,党员示范作用与年度工作考核挂钩,着力打造基层环保所党建品牌。以“团结向善、勇毅向上”文化内核为指导,加大年轻干部培养锻炼力度,建设高素质生态环境保护人才队伍。结合“学先进、树典型、争一流”主题活动,大力宣传先进典型,让人文关怀和激励鼓舞并举发力。

源头治理系统治理 推动环境质量改善

今年以来,常州市生态环境系统以“首季争优”“春夏攻坚”“百日攻坚”等专项行动为抓手,强力推进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治污攻坚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稳中向好。

截至10月底,全市PM2.5浓度33.3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8.5%;20个国控断面累计优Ⅲ比例为75%,51个省控断面累计优Ⅲ比例为90.2%,持续稳定达到年度目标;4条主要入湖河道水质全面达Ⅲ类;4个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



姚向明 摄



盛劲松 摄

稳定达标;竺山湖、滆湖、长荡湖总磷浓度分别同比下降35.7%、16.7%、33.3%;太湖治理实现高水平“两个确保”。

具体工作上,常州市坚持源头治理,协同推动减污降碳。通过各类专项行动,坚持系统治理,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大气污染防治方面,先后出台《常州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常州市大气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等地方标准,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整治。持续推进3家长流程钢铁企业,4家水泥企业的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工作。深入开展铸造、喷涂行业专项整治,对全市44个涉及VOCs产业集群、1028家企业实施提升整治。全面开展夏季臭氧污染攻坚、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攻坚,针对安家、行政中心等站点开展定向挖潜。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推动重点行业企业错峰生产,确保污染过程缩时削峰。

水污染防治方面,全市共排定10大类536个治水项目,56个重点治水项目,全部纳入辖市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责任书。严格落实“直通两长制”,大力开展“保Ⅲ增Ⅲ”攻坚行动,积极推进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率先启动流域涉磷企业排查整治,全力推动断面水质改善,9月份以来五牧断面水质提升至Ⅲ类。积极做好太湖安全度夏应急防控,强化蓝藻、湖泛的预警巡测,累计打捞蓝藻21.1万吨。落实汛期水质保障,对影响断面水质的61个支流支浜、20个排涝泵站、3个

农田退水口等污染源,编制《常州市汛期防范水质滑坡应急预案》,抢抓汛前窗口期,采取分布式污水处理设施等方式对蓄积污水进行应急处置。开展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全面推进监测溯源和分类整治。大力推进环太湖有机废弃物示范区建设,以武进区为试点,初步构建城乡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体系。

土壤污染防治方面,扎实做好土壤污染防治专项审计反馈问题整改。全面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验收,做好涉镉等重金属超标在产企业和遗留地块整治。加强遗留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动态更新重点监管单位名录,大力推进重点地块修复工程。新北区以农村生活污水社会化治理为试点,推动总投资13.4亿元的PPP项目落地见效。

以生态中轴为中心 聚焦重点探索创新

此前,常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确定了“532”发展战略,生态中轴是五大中轴之一,生态环境部门作为牵头部门,将坚持以“生态中轴”建设为中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加快促进产业生态化、生活低碳化、能源绿色化,持续放大“一江一河四湖五山”自然资源禀赋优势,打造长三角生态中轴,让绿色成为城市发展最鲜明的底色。

守牢“生态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环境质量底线和“不能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安全底线,常州市生态环境系统将聚焦减污降碳服务经济绿色发展,治污攻坚推动环境持续改善,保护修复推动生态扩容增绿,问题导向化解环境风险隐患,建设队伍全面推进从严治党五大重点,探索建立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实践样板区,建立太湖生态修学实验区,建立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相关体系。

减污降碳方面,加快推进常州市碳达峰、碳中和工作,以严格总量控制和推动转型升级为主线,强化减污降碳源头治理。将碳排放影响评价纳入试点园区规划环评,以规划环评为抓手,探索开展零碳排放区试点建设。严控“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加快引导存量“两高”项目转型升级,推动节能降碳协同有序推进。严控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力推动产业绿色低碳转型。深化“放管服”改革,开展省及以上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提升专项行动。推行工业园区限值限量管理。推广建设工业、农业和服务业“绿岛”建设。加快推进林业碳汇试点工作,创新挖掘生态产品市场潜力,做好林业碳汇建设实现。加快启动实施净化型生态安全缓冲区(湿地)建设规划编制,推进重点工程建设落实,进一步发挥湿地碳汇能力。

治污攻坚方面,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狠抓源头治理,继续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推动环境质量稳步提升。大气污染防治,以PM2.5和臭氧协同治理为主线,深入开展PM2.5、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推进钢铁、水泥、电力行业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开展涉气产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以石化、化工、涂装、医药、包装印刷、油品储运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实施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工程,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深入实施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强化施工、道路、堆场、裸露地面等扬尘管控。水污染防治,持续推进断面达标整治;全力推进“两湖”自然生态修学试验区等重点治水工程建设;开展工业园区水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推动提升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效能;加快推进滆湖综合治理,继续抓好支流支浜整治,强力推进分布式污水处理设施、外运处理等应急措施;持续推进长江(太湖)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积极开展环太湖有机废弃物处理利用示范区建设。土壤污染防治,深入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持续开展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深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开展新北区农村生活污水社会化治理试点工作,推动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维管理水平,农污治理设施运行达标率达95%以上;持续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建立农村黑臭水体河长制,健全长效管护体制。

保护修复方面,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构建通江达湖、山水环绕的绿色空间,创成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持续深化生态绿城建设,开展生态安全缓冲区建设和国土绿化行动,着力建设沿长江、沿运河、环太湖等干线绿廊,推进滆湖、长荡湖综合治理,深化“两湖”地区绿色创新试验,不断提升城市生态功能,放大生态产品供给,打造长三角有影响力的国家森林公园与国家湿地公园。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支持溧阳打造区域性生态产品交易市场“生态银行”。深化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加强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监管,确保前期陆域生态破坏问题整改到位。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开展全市鸟类生物多样性调查。



吴建敏 摄